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新安县组织史资料

(1927~1987)

中共河南省新安县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新安县县委党史办
河南省新安县档案局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新安县组织史资料 (1927—1987)

中共河南省新安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新安县委党史办
河南省新安县档案局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1年·郑州

总编审 李治民

编 审 张爱芬 王传德 翟 耀

主 编 陈东阜 赵小彦

校 对 李溶难 郭东红 王桂英

陈百珍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新安县组织史资料

中共河南省新安县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新安县委党史办

河南省新安县档案局

责任编辑 陈金川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洛阳市第四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7.25印张 373千字

1991年9月第1版 1991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册

ISBN7-215-01778-8/D·329

定价20.00元

前 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新安县组织史资料》，是根据中央和省、市关于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征集、整理和编纂工作方案的要求编写的，旨在全面地、系统地反映1927年春至1987年10月（党的十三大）的61年间新安县党组织及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和群众团体等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及其它情况，为撰写党的组织史提供翔实的历史资料，为编研地方党史奠定了一个良好的基础。

征集、整理和编纂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是一项开创性的工作。组织史资料是整个党史资料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党的宝贵的精神财富。因此，征编《中国共产党河南省新安县组织史资料》，对于总结新安县自建党以来的历史经验和研究新安县组织工作方面的历史；对于进一步做好新时期党的组织工作和党史、档案工作；对于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对于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对于端正党风，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和深化改革；对于加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快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的步伐，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在编纂过程中，我们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遵照“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方针和“准确、科学、规范”的要求，坚持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全面、系统和准确地反映历史原貌。

本资料以查阅档案为主，对缺少部分和存疑之处，组织了专题座谈、走访、信访，力求准确、全面。但由于历经多次政治运动，机构增、减、并、撤，人员变化频繁，加之年长日久，有些老同志相继去世等原因，某些材料可能会有错漏。另外，我们水平有限，缺乏编纂经验，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恳切希望各有关部门及知情同志，多提宝贵意见，以资补正。使其更加完善，真正成为我县的一本信史资料。

编 者

1990年12月

凡 例

一、编纂体例

本资料实行合编、分编相结合，采取“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建国前的资料合编，按党史分期立为“党的创建和大革命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四章，每章以党、政、军、统、群等组织系统分节。建国后的资料分编，按党史分期立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每章以党的领导机构和工作部门、下辖组织、同级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系统中的党委（党组）分节。按代表大会届次、机构变更或主要领导人更动三种情况适当分段。新中国成立后的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等系统的组织史资料编在中共组织史资料之后，按系统单独编目、立章、分节。

二、编纂形式

本资料采用文字叙述、组织机构、人员名录和图表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文字叙述包括：总的概述、各章综述、节的简述、机构出现和对主要领导人更迭的简要说明。组织机构和人员名录包括：机构名称、隶属关系、驻地和下辖组织、任职人员姓名、职务、任期以及有关注释。图表包括：加在正文前的行政区划图，插在抗日、解放战争时期两章后的县委、县政府，区委、区政府驻地变迁示意图和各章后的组织机构沿革表，附在本资料后面的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表等。

三、收录范围

本资料主要收录了1927年春至1987年10月新安县党组织和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等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

党的创建及大革命时期收录党的支部及其书记、成员。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收录党的支部及其书记、成员，特别支部及其书记、成员。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收录县委、区委及其正、副书记和委员，县委工作部门及其正、副职；政权（含工作部门）、军事、群团和区政府收录到正、副职。

新中国成立后收录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务委员及其正、副书记；县委工作部门及其正、副职；政权、军事、统战等系统中的党组、党委及其正、副书记；各乡（镇、人民公社）党委及其正、副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作为县委工作部门时只收录正、副书记，升格后增收纪检委常委，单独设节。临时和虚设机构均不予收录，一些重要的临时机构只在文字叙述中表述。

政权系统收录县人大常委及其正、副主任；县政府及其政府职能部门正、副职；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及其正、副职；各乡（镇）政府及其正、副职。

地方军事系统收录正、副职。

统一战线系统收录政协正、副主席及常务委员。

群众团体系统收录县工会、农会、青年团、妇联会、科协、文联等组织及其正、副职。

四、有关问题说明

1、党组织及其领导人名录的编写顺序。县级组织机构沿革，凡实行代表大会制的，均按代表大会届次编排；凡未实行代表大会

制的，则按机构的变化或主要领导人更迭次序编排。区（乡、人民公社）的组织机构沿革，建国前，按主要领导人更迭次序编排，建国后，按机构称谓变更编排。县委领导成员的排列以委员、候补委员、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为序，对会后增补的委员、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均作注明。

2、各组织机构名称出现时，注明该机构的起止时间、隶属关系、下辖组织及其驻地。机构名称再出现时，其隶属关系、下辖组织和驻地与前一致的，一般不加注述。领导人的任职时间与机构的起止时间一致者，其名录后不注任、离时间；中途离职者，只注离职时间；中途任职直至机构终止者，只注任职时间；中途任职又离职者，起止时间均注。

3、机构中领导人的任、离职具体时间不清者，注明“春、夏、秋、冬”。任、离职时间和其它方面不清者，注“待查”。“文化大革命”初期的一届各级组织机构人员名录，只注任职时间。

4、所列机构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后用简称。凡属机构演变，届次更换的组织机构，以及党政机关的工作部门，不再另加序号。所列人员，均使用本人现名（必要时对原名加注），人员名录中的女性、少数民族均作注明。“文革”中的军代表和群众代表在其名字第一次出现时亦作注明。有关历史资料，领导人的自然情况和资料来源，采用脚注的方法予以注明。

概 述

新安县地处豫西，东接洛阳、孟津，西连渑池，南临宜阳，北濒黄河，与济源及山西垣曲隔河相望。东西宽36公里，南北长46公里，总面积1161平方公里。全县辖3个镇，10个乡，298个行政村，3047个村民组，人口462093人。全县土地总面积1740450亩，其中耕地612340亩，占35.2%，农民人均耕地1.4亩。1987年社会总产值达到38365万元，粮食总产1.3亿公斤，亩产225公斤。

新安县建置于秦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221年），距今已有2200余年的历史。汉析新安东境为谷城，晋废谷城，增置新安、东垣二县，北魏升新安为郡，北周改为中州，隋置谷州，唐武德四年（公元621年）废东垣，置新安县，宋、元、明、清皆因之。民国初年，归北洋军阀统治。北伐战争后，始纳入南京国民政府统治，隶属河南省政府第十一督察区（陕州）。1944年，豫西沦陷，新安县抗日民主政府成立，隶属豫西第二专署。1947年8月，陈赓兵团挺进豫西，新安解放，新安县民主县政府成立，隶属太岳第五专署。1948年6月，太岳五专署改为豫西一专署。是年冬，洛阳专署成立，新安属之。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新安建置未改。1968年，成立新安县革命委员会，隶属洛阳地区革命委员会。1980年3月，恢复县人民政府，隶属洛阳地区行政公署。1983年11月，改归洛阳市人民政府管辖。

新安县地处丘陵山区，土地贫瘠，天灾频仍，加上封建统治阶级的层层盘剥，人民生活极端困苦。这里东临洛阳，西望长安，地

扼峭函孔道，历代统治集团的中原逐鹿，又给新安人民带来沉重的灾难。人民不堪其苦，奋起反抗者代有发生。据新安旧县志记载，明清两代新安就发生过多起农民暴动。这些自发的农民反抗斗争，虽然都遭到了反动统治者的残酷镇压而归于失败，但人民革命的斗争精神却一代代地传了下来。1919年，在伟大的“五四”爱国运动中，新安的知识青年英勇地投入了这场波澜壮阔的反帝反封建的斗争。1921年，新安的铁路工人参加了著名的“陇海铁路”大罢工。1924年上海大学社会学系新安籍学生王伯阳（原名王励刚）由瞿秋白和蔡和森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走上了救国救民的革命道路，成为新安籍的第一位共产党员。他在上海参加“五卅”爱国运动，假期返里，组织青年学习《共产党宣言》，宣传马克思主义，在新安传播革命火种。

1926年初，中共豫陕区委委员王克新带领黄文庆、石开、宋子荣来新安发动群众，从事建党工作。在“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军阀”、“打倒土豪劣绅”、“打倒贪官污吏”口号鼓舞下，进步青年纷纷参加工会、农会，开展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革命运动蓬勃发展，群众组织相继建立，拥有各种会员200余名。1927年春，中共新安县支部成立。在党组织的宣传发动下，各界群众革命热情异常高涨，为迎接冯玉祥部队入豫做了大量工作。大革命失败后，新安县党支部的活动被迫停止，但革命的火种已深深地播在新安这块大地上。

1932年春，中共党员郑曼石以新安县立师范教师的身份，到新安县开展革命工作，他团结进步学生，组织“学术研究会”，创办秘密刊物《中原》，宣传马克思主义，组织青年学生同国民党反动

势力开展了针锋相对的斗争，为新安县党组织的重建创造了条件。

1933年4月，中共党员郭也生奉命来新安建立党组织，在中共河南省委和洛阳中心县委的领导下，新安县的党组织迅速发展壮大，先后建立了三个党支部和一个团支部。7月，中共新安县特别支部在县城成立。党的活动的广泛开展和党组织的迅速发展壮大，引起了国民党党政当局的恐慌与不安，他们千方百计地给予打击和破坏。9月国民党河南省政府通缉郭也生，郭被迫离开新安。11月，在国民党白色恐怖之下，新安地下党组织遭到严重破坏，先后有六人被捕，党的活动再次中断。这个时期，革命形势的发展，扩大了中国共产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影响；残酷的斗争现实，既淘汰了革命队伍中的意志薄弱者，也锻炼了中坚力量。这些都为中国共产党在新安的进一步发展壮大，奠定了思想基础和组织基础。

1937年“七·七”事变后，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在这民族危急、国难当头之际，新安在外求学的进步青年赵文甫、傅东岱、张金翼、郭升允、张忱、韩光远返回新安，同县城的进步青年师生林彬等组成抗日救亡宣传队，在城乡，利用各种形式，进行抗日救亡宣传活动，并成立了新安县教育救国促进会、新安县抗敌后援会、新安县妇女抗敌后援会等群众抗日组织。1938年2月，中共党员李之放、郭升允，受中共豫西特委指派，先后回到新安，发展党员，建立党组织。3月，被捕入狱四年多的邵文杰、王文长，在党的营救下获释，返回新安，经豫西特委批准，由郭升允、李之放、邵文杰、王文长组成中共新安委员会。至1939年，全县建立4个区委，36个支部，发展党员300多人。抗日战争初期，山西青年抗敌决死二纵队政治主任韩钧（中共党员，新安人）派人来新安，为

其随营学校招收学员，先后有许多进步青年奔赴山西抗日前线。

1939年以后，由于蒋介石破坏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一次次地掀起反共高潮，新安县党组织多次受到严重威胁，共产党员被捕遇害的事件时有发生。是年10月，县委书记王文长被国民党县政府逮捕（释放后调往新四军四师工作）。1941年，由于刘玠（当时任嵩县建设科科长）的叛变，致使9名共产党员被捕。在白色恐怖笼罩下，中共新安县委，认真贯彻执行党在国民党统治区“精干隐蔽，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战略方针。从1941年到1942年间，中共河南省委两次派人来新安作干部撤离工作，新安县、区两级主要领导干部被撤往陕北，留下的党员隐蔽起来，停止活动。

1944年，日本侵略军进犯河南。5月新安沦陷。中共地下党员赵保顺、梁少村、张祝良等组成了中共新安县临时县委，在与上级党组织失去联系的情况下，为发展抗日武装，领导全县人民抗日做了一定的工作。在中共中央提出“向豫西发展”的战略方针指引下，11月，由太岳军区组成的豫西抗日游击第二支队南渡黄河，迅速打开豫西抗日局面。接着，后来任中共河南区（豫西）党委会副书记刘子久和豫西抗日根据地第二军分区司令员的韩钧率部由延安来到新安。12月，在黑扒召开会议，决定恢复中共新安委员会。1945年2月，正式成立新安县抗日民主政府。中共新安县委和县抗日民主政府积极贯彻执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建立地方政权，发展武装力量，先后组建了5个区委及区抗日民主政府。创建了新安县人民抗日武装一黄河支队，并组织了区干队和民兵抗日联防队。军民团结，一致抗日，新安县抗日根据地迅速扩大到陇海路以北的广大地区。在县委和

县抗日民主政府的领导下，根据地普遍建立了农民协会组织。6月成立了新安县农民协会，并在磯坪村举办了农会积极分子和师资训练班。广大贫苦农民在党的领导下，广泛开展了减租减息和回赎土地的斗争，激发了人民群众的抗日热情。是年8月，日本侵略者无条件投降，抗战胜利。遵照中共中央指示，我军撤出豫西抗日根据地，新安军、政等组织及许多做地方工作的党员撤到黄河以北的太岳根据地。

1946年5月，经太岳军区批准，豫西武工队在太岳区王屋县成立。1947年2月，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原五师二纵队文（建武）汪（锋）支队到达豫西。2月22日和3月24日，豫西武工队两次配合太岳军区四纵十二旅分别由石渠、塔地、西沃黄河北岸渡河，迎接中原五师突围部队，至3月底，中原五师突围部队到达太岳根据地。

1947年夏，中国人民解放军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8月，晋冀鲁豫野战军太岳兵团强渡黄河天险，挺进豫西，新安县城获得解放。中共新安县委和新安县民主县政府在印头成立，各区党政机构也相继建立。9月上旬，新安县武装委员会和新安县大队成立。10月，国民党委任郭质为新安县长，与新安县民主县政府相对抗。至此，国共双方在新安地区形成“拉锯”局面。1948年4月5日，洛阳解放。4月6日，新安县大队配合太岳五分区五十一团，在新安县南郭庄战斗中，一举歼灭郭质残部，至此新安全境解放，形势稳定。

抗日战争后期及解放战争时期，新安都是豫西重要的革命根据地之一，也是连接黄河南北的交通要道。著名的北岳伏击战、铁门围歼战、莲花寨阻击战以及南郭庄围歼战，在新安革命史册上留下了

光辉的篇章。新安人民为革命事业，作出了卓越的贡献，也付出了巨大的牺牲。从1938年到1945年，全县先后有400余名青年投身革命，走上抗日前线，转战黄河南北。解放战争中，又有数以千计的热血男儿参军，数以万计的民工参加了支前。在党的领导下，经过革命熔炉的锻炼，到1987年10月，新安县在外工作的2000余名干部中，具有县团级职务以上的干部700余名，分布在全国29个省、市、自治区，成为党、政、军各方面的骨干力量。此外，还有470名新安优秀儿女，为革命事业献出了宝贵生命。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开辟了中国历史的新纪元。处于执政地位的新安县党组织，从此肩负起建设新政权和发展经济的历史使命。从建国开始到1956年，中共新安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大力恢复和发展经济，及时开展了剿匪反霸、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增产节约、“三反、五反”^①等运动。到1956年底，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改造。从1957年到1966年5月，在我国全面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期间，尽管由于开展“反右派”、“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反右倾”等运动，而使各项工作出现失误，部分干部群众受到伤害，加上天灾导致了从1959年至1961年的三年经济严重困难。但当中共中央1960年提出“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调整国民经济的“八字”方针后，中共新安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克服困难，全面调整和发展国民经济，取得了很大成就。从1962年起，全县国民经济得到了比较顺利的恢复和发展。从整体上看，党的组织工作还是保证了社会主义建设的进行，并在曲折的

注：①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

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

展过程中取得了重要的经验。这一时期，中共新安县委共召开了四次党的代表大会，并选举了相应的委员会。至1966年5月，全县共辖12个人民公社党委，539个基层党支部，5496名党员。

“文化大革命”期间，新安县党组织、政权组织和人民团体，同全国一样遭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破坏，蒙受了一场浩劫。运动开始后，党政机关普遍受到冲击，陷于瘫痪、半瘫痪状态，各级党政领导干部普遍受到冲击，党员停止了组织生活。

1967年，受上海“一月风暴”的影响，全县各级党政组织被所谓的“无产阶级革命造反派”全面夺权。群众组织分裂为势不两立的两大派，进而发生严重的武斗，造成工厂停产、学校停课，农业生产也遭受严重损失，全县陷入一片混乱局面。1967年2月，军队奉命实行“三支两军”^①。1968年2月，在造反派“实行大联合”的情况下，建立了军、干、群三结合的新安县革命委员会，集党、政、财、文大权于一身。此后，各公社也相继建立了革命委员会。在1969年的“整党建党”中，突击发展党员，突击提干，造成领导班子和党组织的严重不纯。1971年8月，召开了中共新安县第五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新安县第五届委员会。1975年，县委贯彻中央“全面整顿”的精神，使各项工作出现了转机。但不久开展的“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又使新安陷入一片混乱之中。到1976年10月，全县共有基层党委16个，党总支11个，支部427个，党员9068名。

1976年10月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之后，特别是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重新走上了健康发展的道路，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县委通过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

注：①支工、支农、支左，军管、军训。

学习，实现了指导思想上的拨乱反正，开始纠正过去“左”的错误，在全县平反冤、假、错案，对文化大革命中及以前历次政治运动中遭受迫害的干部，重新作出实事求是的结论，被迫害致死的干部、党员得到了昭雪。知识分子政策逐步得到落实，调动了广大知识分子的积极性。在此基础上，及时召开了县党代会和人代会，对各级领导班子进行整顿和调整，党组织状况有了明显改善，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得到了恢复和发扬。1984年，根据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提出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新的干部标准，重新调整了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领导班子，使一大批德才兼备、年富力强、生机勃勃的中青年干部走上领导岗位，从而加快了改革的步伐，促进了商品生产的发展，使新安县的经济结构发生了根本变化。从1985年6月开始，县委用了近三年的时间，完成了县、乡、村三级整党任务。这一时期，中共新安县委先后召开了两次代表大会，并选举产生了相应的委员会，到1987年底，全县共有党的基层委员会23个，总支29个，支部632个，党员发展到10672名。

六十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新安人民为争取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胜利，做出了巨大贡献。特别是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以来，中共新安县委按照党中央和省、市委的部署，带领全县人民，在纠正“左”的错误，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党的各项方针、政策，积极发展工农业生产，建立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和机构改革等一系列工作中，都取得了很大成就，使全县面貌焕然一新。

抚今追昔，使人们更加坚信这样一个真理：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没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就不可能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

会主义。要建成发达的社会主义以至实现共产主义，需要一代接一代人的不懈奋斗，所以如实地记载党的组织建设的历史，不仅是为了总结过去，更重要的还在于教育后人。这样才能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吸取历史的经验教训，促进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健康发展。

当前，新安县各级党组织正以崭新的面貌，带领全县人民认真学习、贯彻执行十三大确定的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方针，继续推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弘扬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勇于创新，开拓前进，兢兢业业，为振兴新安而奋斗。